

股票代碼：1532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85號4樓  
電 話：(02)2711-2831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4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37
(五)關係人交易	38~44
(六)抵質押之資產	45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其 他	46~48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5
3.大陸投資資訊	55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55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56~7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餘額分別為858,836千元及880,933千元，佔資產總額分別為5.57%及5.72%，其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投資損失分別為(78,378)千元及(47,632)千元，佔稅前淨利分別為(15.98)%及(4.73)%，暨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所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或編製，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

本會計師係依照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部分員工於民國九十四年度至民國九十五年度間因台中大廣三大樓及金典酒店大樓之不良債權交易及不動產交易而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及刑法等案件，業經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偵察終結並遭起訴，暨董事長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因勤美股份有限公司實施庫藏股期間涉嫌拉抬股價違反證券交易法而於民國一〇〇年度遭追加起訴，該等案件之情形，詳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至(四)之說明。

如財務報告附註十(五)所述，勤美股份有限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發佈之證期(審)字第100006377號函，本會計師經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查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期初保留盈餘及相關科目之調整分錄，依本會計師意見，前述調整分錄尚屬允當。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美雪

會計師：

陳雅琳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日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0.12.31		99.12.31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0.12.31		9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66,434	-	94,408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及六)	\$ 195,000	1	148,722	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	262	-	1,745	-	21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九)、五)	-	-	599,433	4
112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438,557	3	374,965	2	2120	應付票據	-	-	14,591	-
1130 應收關係人款(附註四(五)及五)	56,203	-	439,924	3	2140	應付帳款	328,154	2	245,743	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8,275	-	20,677	-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五)	12,949	-	10,342	-
1200 存貨(附註四(四)及十(五))	834,916	6	996,977	7	2160	應付所得稅	13,877	-	98,174	1
1250 預付款項	70,182	-	21,152	-	2170	應付費用	153,542	1	136,837	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6,543	-	22,964	-	2260	預收款項(附註五及十(五))	176,426	1	217,689	1
<b>流動資產合計</b>	<b>1,511,372</b>	<b>9</b>	<b>1,972,812</b>	<b>13</b>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六)	514,222	3	350,367	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569	-	2,791	-
<b>基金及長期投資：</b>						<b>流動負債合計</b>	<b>1,397,739</b>	<b>8</b>	<b>1,824,689</b>	<b>12</b>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五)、五及六)	10,293,236	67	9,801,343	64	2420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204,099	1	131,590	1		長期借款減除一年內到期部分(附註四(十)、五及六)	3,870,957	25	3,576,880	23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b>10,497,335</b>	<b>68</b>	<b>9,932,933</b>	<b>65</b>	2861	<b>其他負債：</b>				
					288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	294,143	2	287,268	2
1440 <b>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六)及五)</b>	<b>730,234</b>	<b>5</b>	<b>729,532</b>	<b>5</b>	2888	遞延貸項(附註四(五))	389,601	3	389,601	2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五)(七)(十一)及(十二))	114,003	1	105,906	1
<b>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b>						<b>其他負債合計</b>	<b>797,747</b>	<b>6</b>	<b>782,775</b>	<b>5</b>
成 本：						<b>負債合計</b>	<b>6,066,443</b>	<b>39</b>	<b>6,184,344</b>	<b>40</b>
1501 土地	1,158,591	8	1,134,856	7		<b>股東權益(附註四(七)(十二)(十三)(十四)及十(五))：</b>				
1521 房屋及建築	1,447,331	9	1,439,744	9	3110	股 本：				
1531 機器設備	471,286	3	462,621	3		普通股股本	3,638,173	24	3,461,271	22
1551 運輸設備	17,347	-	16,825	-	3211	資本公積：				
1561 辦公設備	29,608	-	24,223	-	3213	普通股股票溢價	639,769	4	657,353	4
1681 其他設備	13,558	-	19,746	-	326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882,335	6	906,587	6
15X8 重估增值	78,060	1	78,060	1		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認列資本公積	475,160	3	465,060	3
	3,215,781	21	3,176,075	20			1,997,264	13	2,029,000	13
15x9 減：累積折舊	(532,767)	(3)	(436,068)	(3)	3310	保留盈餘：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887	-	762	-	3351	法定盈餘公積	816,862	5	724,631	5
<b>固定資產淨額</b>	<b>2,683,901</b>	<b>18</b>	<b>2,740,769</b>	<b>17</b>		未分配盈餘	2,449,594	16	2,878,253	19
							3,266,456	21	3,602,884	24
<b>無形資產：</b>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二))	-	-	3,267	-	34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1,159	3	84,723	1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4,053	-	1,822	-	345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870)	-	(7,550)	-
<b>無形資產合計</b>	<b>4,053</b>	<b>-</b>	<b>5,089</b>	<b>-</b>	346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11	-	244	-
						未實現重估增值	49,081	-	49,081	-
<b>其他資產：</b>							462,581	3	126,498	1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4,000	-	-	-		<b>股東權益合計</b>	9,364,474	61	9,219,653	60
18xx 其他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22	-	22,862	-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七及十)</b>				
<b>其他資產合計</b>	<b>4,022</b>	<b>-</b>	<b>22,862</b>	<b>-</b>						
<b>資產總計</b>	<b>\$ 15,430,917</b>	<b>100</b>	<b>15,403,997</b>	<b>100</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 15,430,917</b>	<b>100</b>	<b>15,403,997</b>	<b>100</b>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明憲

經理人：金奉天

會計主管：孫玉珍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3,028,320	60	3,111,945	69
4120 專櫃銷貨收入	2,012,575	39	1,370,737	30
4300 租賃收入	39,169	1	38,725	1
4170 銷貨退回	(18,769)	-	(11,386)	-
4190 銷貨折讓	(6,015)	-	(5,256)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5,055,280	100	4,504,76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十二)(十四)及五)	(4,415,285)	(87)	(4,025,213)	(89)
營業毛利	639,995	13	479,552	11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二)(十四)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62,974)	(1)	(65,336)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43,065)	(7)	(343,134)	(8)
營業費用合計	(406,039)	(8)	(408,470)	(9)
營業淨利	233,956	5	71,082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五)	1,222	-	1,141	-
712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334,281	7	889,810	20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1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四(二)及(五))	223	-	96,335	2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6,812	-	-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	-	1,400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四(二)及五)	44,181	1	58,452	1
	386,770	8	1,047,138	2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00 利息費用	(92,474)	(2)	(94,678)	(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28)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	-	(2,155)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二)(五)及(六))	(3,766)	-	(13,822)	(1)
764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4,032)	-	-	-
7880 什項支出	(30,021)	(1)	(1,561)	-
	(130,293)	(3)	(112,244)	(3)
本期稅前淨利	490,433	10	1,005,976	22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三))	(45,711)	(1)	(85,995)	(2)
本期淨利	\$ 444,722	9	\$ 919,981	20
			稅前	稅後
普通股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四(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32	1.20	2.69	2.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32	1.19	2.68	2.45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明憲

經理人：金奉天

會計主管：孫玉珍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計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 品未實 現損益	未實現 重估增值	庫藏股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769,017	1,955,678	447,137	3,479,496	309,483	(3,295)	124	49,081	-	9,006,721
前期損益調整	-	-	-	2,327	-	-	-	-	-	2,327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調整後餘額	2,769,017	1,955,678	447,137	3,481,823	309,483	(3,295)	124	49,081	-	9,009,04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7,494	(277,494)	-	-	-	-	-	-
現金股利	-	-	-	(553,803)	-	-	-	-	-	(553,803)
股票股利	692,254	-	-	(692,254)	-	-	-	-	-	-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919,981	-	-	-	-	-	919,98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3,362)	-	-	-	(3,362)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893)	-	-	-	(893)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120	-	-	120
權益法下投資比例變動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	73,322	-	-	-	-	-	-	-	73,322
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匯率換算調整數	-	-	-	-	(224,760)	-	-	-	-	(224,760)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461,271	2,029,000	724,631	2,878,253	84,723	(7,550)	244	49,081	-	9,219,65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2,231	(92,231)	-	-	-	-	-	-
現金股利	-	-	-	(415,352)	-	-	-	-	-	(415,352)
股票股利	276,902	-	-	(276,902)	-	-	-	-	-	-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444,722	-	-	-	-	-	444,72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1,781)	-	-	-	(1,781)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未認列為退休金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1,461	-	-	-	1,461
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	-	-	-	-	-	(33)	-	-	(33)
權益法下投資比例變動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	10,101	-	-	-	-	-	-	-	10,101
國外被投資公司之匯率換算調整數	-	-	-	-	336,436	-	-	-	-	336,436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230,733)	(230,733)
註銷庫藏股	(100,000)	(41,837)	-	(88,896)	-	-	-	-	230,733	-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638,173	1,997,264	816,862	2,449,594	421,159	(7,870)	211	49,081	-	9,364,474

註1：民國九十八年度董監酬勞39,768千元及員工紅利39,768千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九十九年度董監酬勞22,093千元及員工紅利22,093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明憲

經理人：金奉天

會計主管：孫玉珍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 444,722	919,98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98,343	100,000
攤銷費用	827	44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34,281)	(889,81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51)	28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	15
處分投資利益	(223)	(96,33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7,100	(41,648)
減損損失	3,766	13,822
長期借款發行成本攤銷數	6,203	-
短期借款匯率評估數	408	(408)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	569,327	737,897
應收關係人款匯率評估數	(772)	-
其他資產轉列所得稅費用	-	36,162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483	(1,40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63,592)	(7,906)
應收關係人款	(38,595)	(6,578)
存貨	162,061	234,149
預付款項	(49,030)	(1,506)
其他流動資產	6,421	15,622
其他金融資產	(7,598)	1,895
應付票據	(14,591)	11,745
應付帳款	82,411	(20,104)
應付關係人款	2,607	(10,439)
應付所得稅	(84,297)	87,891
預收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3,479)	(170,376)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2	493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u>799,482</u>	<u>913,639</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27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及減資退回股款	-	99,02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數	-	(666,445)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223	42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9,000	-
購置固定資產	(19,066)	(6,806)
處分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價款	181	13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數	14,762	5,099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增加	(4,000)	-
購置無形資產	(3,058)	(368)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數	(703)	6,117
其他資產增加	-	(530)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78,936)</u>	<u>(563,733)</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數	45,870	(693,87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數	(599,433)	499,454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數	(601)	600
舉借長期借款	5,282,316	580,000
償還長期借款	(4,830,587)	(264,697)
發放現金股利	(415,352)	(553,803)
買回庫藏股票	(230,733)	-
<b>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u>(748,520)</u>	<u>(432,31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27,974)	(82,4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408	176,8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u>66,434</u>	\$ <u>94,408</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u>90,123</u>	\$ <u>95,24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 <u>92,909</u>	\$ <u>37,256</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明憲

經理人：金奉天

會計主管：孫玉珍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514,222	350,367
其他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 22,840	290
預付投資款轉列長期投資	\$ -	245,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投資比例變動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 10,101	73,322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 325,617	(224,760)
期末應付設備款	\$ 2,088	2,389
長期股權投資沖抵墊款及轉列(迴轉)其他負債數	\$ 43,044	(6,65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帳列期末應收關係人款	\$ -	375,155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何明憲

經理人：金奉天

會計主管：孫玉珍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一年九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成，並核准設立登記。其主要業務係從事各種鑄鐵件之製造加工、銑鐵之買賣、鋼筋銷售、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工業廠房開發租售、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及經營零售百貨業務等。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21人及204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 (二)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又金融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者，如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1.原始借款合約期間超過十二個月。
- 2.本公司意圖長期性再融資。
- 3.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展期，或基於目前之融資合約本公司有裁決能力將金融負債再融資或展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係指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本公司所稱之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等。

### (五)金融資產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金融資產之原始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3.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此類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另，本公司收購不良債權於對該債權取得控制權時列帳，且依相對公平價值分攤個別債權之成本，債權成本包括支付總價款及其他必要支出如手續費等；參與競標、轉售期間之行銷及處理費用則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債權收回之收益按成本回收法認列，處分收益於收取現金時認列。取得之債權於處分、承受擔保品或收到資產獲得清償時除列。另債權發生減損時，應認列減損損失。

### (六)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等三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1. 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3. 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 (七)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對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對其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 (八)存貨

存貨係採用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淨變現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固定製造費用則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產量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其具有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除編製第一季及前三季財務季報表外，採權益法評價並認列投資損益。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則按季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及其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分別依下列方式處理：

- 1.原已分析產生原因者，則依原分析結果繼續處理，惟屬於商譽部分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 2.原係就差額總數選擇一定年限攤銷，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意即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 3.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商譽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應立即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於每季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惟編製第一季及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得免經會計師核閱。

本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增減數則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力者，若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由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本公司因上述處理致使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為負債。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除土地以民國八十五年度公告現值重估者外，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因土地重估而增加之重估增值準備，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列於股東權益其他項下。為購建設備並正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有關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房屋及建築：3~60年。
- 2.機器設備：2~20年。
- 3.運輸設備：5~10年。
- 4.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2~25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十一)除遞延退休金外之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網路之裝置費、外購電腦軟體成本及商場品牌辨識系統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計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短期票券係按現值評價，折價列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減項。

### (十三)退休金

本公司訂定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退休辦法之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未認列退休金損失分別依各該時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六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按月依給付薪資總額8%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專戶支用。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認列當期費用。

### (十四)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於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於投資國外子公司時，對於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係以被投資公司之部份或全部未分配盈餘即將被分配時，始就此項分配估計遞延所得稅負債及相關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另，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當期認列法處理。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十五)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認列為費用，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十六)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時，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持股比例借計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 (十七)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銷售商品之顯著風險及報酬已移轉買方且與交易相關之已發生及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方認列收入。相關成本配合收入發生時認列。

### (十八)政府補助

本公司接受政府捐助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九號「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若政府捐助可合理確定且同時符合下述兩要件，始於財務報表認列收入：(1)符合政府捐助之相關條件；(2)可收到該項政府捐助。本公司與所得有關之政府捐助係依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其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其他收入，其未實現者，列為遞延收入。

### (十九)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係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 (二十)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係以加權平均法計算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且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已轉換成普通股，但尚未經經濟部核准登記之股數；惟流通在外股數若因無償配股(保留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紅利因子(如新股認購權利所含之紅利因子)或股票分割而增加者，或因股票反分割、減資以彌補虧損而減少者，於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應予以追溯調整。若前開情況之基準日在資產負債表日至財務報表提出日之間者，亦應追溯調整。

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假設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轉換公司債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具稀釋作用，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反之，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員工紅利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視為全部發行股票紅利，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計算可發行股數之方式計算之。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當期損益影響並不重大。

#### (二)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營運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其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庫存現金	\$ 722	752
支票及活期存款	65,712	93,656
	<u>\$ 66,434</u>	<u>94,408</u>

#### (二)金融資產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中興電工	\$ 262	305
遠期外匯合約	-	1,440
合  計	<u>\$ 262</u>	<u>1,745</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認列金融商品評價損失44千元及40千元，另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均取得現金股利17千元，列於什項收入項下。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於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00.12.31		99.12.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440 USD	3,00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分別為(3,988)千元及1,440千元。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12.31		99.12.31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美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12	\$ 21,388	3.12	21,388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	10,000	1.67	10,000
育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	10,000	1.25	10,000
寶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9	12,256	2.39	12,256
生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	24,180	3.00	24,180
廣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1	50,000	3.91	50,000
敬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71	-	1.31	3,766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1.22	76,275	-	-
合 計		\$ <u>204,099</u>		<u>131,590</u>

本公司所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1) 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認列減損損失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敬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766	3,038
生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820
	\$ <u>3,766</u>	<u>8,858</u>

- (2) 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分別取得現金股利14,091千元及8,259千元，列於什項收入項下。

- (3) 本公司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增添明細如下：

單位：股

	100年度		99年度	
	股 數	面 額	股 數	面 額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 <u>76,275</u>	-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本公司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予非關係人之資訊如下：

	99年度		
	帳面價值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98,456	98,456
博新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0	474	(246)
	<u>\$ 720</u>	<u>98,930</u>	<u>98,210</u>

民國一〇〇年度無是項交易。

(5)本公司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進行清算之相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帳面價值	收回價款	處分利益
擘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0	90	-

民國一〇〇年度無是項交易。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其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 87,038	62,445
應收帳款	353,671	320,386
減：備抵呆帳	(2,152)	(7,866)
淨額	<u>\$ 438,557</u>	<u>374,965</u>

2.備抵呆帳評價變動表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期初餘額	\$ 7,866	19,047
減：本期沖銷數	(5,714)	(11,181)
期末餘額	<u>\$ 2,152</u>	<u>7,866</u>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 貨

1.存貨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原料商品	\$ 388,495	719,805
物 料	8,017	5,389
在 製 品	93,604	37,441
製 成 品	231,842	90,462
買賣商品	<u>112,958</u>	<u>143,880</u>
	<u>\$ 834,916</u>	<u>996,977</u>

2.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所造成之營業成本變動金額及備抵評價變動表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期初餘額	\$ 34,169	61,469
加：前期損益調整	-	30,952
減：本期回升利益	<u>(10,196)</u>	<u>(58,252)</u>
期末餘額	<u>\$ 23,973</u>	<u>34,169</u>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10,196千元及58,252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3.除正常銷貨由存貨轉列成本以外，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利益)明細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10,196)	(58,252)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25	5,876
報廢損失	-	45
下腳收入	-	(48)
盤虧(盈)	<u>1,087</u>	<u>(572)</u>
	<u>\$ (8,784)</u>	<u>(52,951)</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其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United Elite Agents Limited	100.00	\$ 4,462,401	100.00	3,726,672
日華投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00	888,445	99.00	887,970
璞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0.00	48,136	30.00	86,951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53.81	2,822,851	53.81	2,868,364
日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5.21	154,700	35.21	158,945
化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3.87	329,968	73.87	313,877
CHINA METAL JAPAN COMPANY LIMITED	83.33	22,902	83.33	17,413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55.00	(43,044)	55.00	38,951
全國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96.83	1,149,703	96.83	1,228,092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50.00	391,563	50.00	460,825
全國物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22,081	100.00	12,798
金典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86	50.00	485
勤正股份有限公司	-	-	89.47	-
小計		<u>10,250,192</u>		<u>9,801,343</u>
長期股權投資沖抵應收關係人款		33,172		-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轉列其他負債		<u>9,872</u>		<u>-</u>
合計		<u>\$ 10,293,236</u>		<u>9,801,343</u>

除金典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係取具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財務報表評價計列外，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評價計列。惟本公司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縱經會計師查核，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2.本公司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增添明細如下：

單位：股

	100年度		99年度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	12,066,250	627,445
勤正股份有限公司	-	-	900,000	9,000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	27,500,000	275,000
		<u>\$ -</u>		<u>911,445</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長期股權投資因採權益法評價產生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nited Elite Agents Limited	\$ 431,120	440,840
日華投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363)	85,449
璞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3,747	53,563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85,090	291,601
日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240)	2,207
化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592	23,020
CHINA METAL PRODUCT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	(29)
CHINA METAL JAPAN COMPANY LIMITED	5,489	1,516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81,828)	29,132
全國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79,849)	15,379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69,261)	(60,046)
全國物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783	7,755
金典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	-
勤正股份有限公司	-	(577)
合 計	<u>\$ 334,281</u>	<u>889,810</u>

4.本公司針對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如下：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勤正股份有限公司	\$ -	<u>1,764</u>

5.本公司所持有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進行清算之相關資訊如下：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100年度</u>		
	<u>帳面價值</u>	<u>收回股款</u>	<u>處分利益</u>
勤正股份有限公司	\$ -	<u>223</u>	<u>223</u>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99年度</u>		
	<u>帳面價值</u>	<u>收回股款</u>	<u>處分損失</u>
CHINA METAL PRODUCT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 <u>1,917</u>	<u>42</u>	<u>(1,875)</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6.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CMAI)之股權淨值發生負數，因該公司之其他股東未能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故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超過該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投資損失金額，因上述處理致使本公司對CMAI之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已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 7.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提供予金融機構作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見附註六。
- 8.本公司之子公司全國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全國大飯店)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出售土地予非關係人Power Turn Group Limited (Power Turn)，鑑於相關土地款項已收訖且已完成所有權之移轉，故全國大飯店爰認列土地處分利得，本公司並依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惟因前揭土地買受人Power Turn另同時與本公司之子公司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璞真)簽定合建分售契約，本公司爰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8)基秘字第168號函，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全國大飯店土地處分利得之投資利益計389,601千元予以遞延，列於遞延貸項項下，並擬俟璞真與Power Turn進行合建，再依完工百分比法或全部完工法認列相關投資利益。該筆土地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璞真購回。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是項開發案仍處於開發設計階段。

(六)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存出保證金	\$ 7,217	6,515
應收債權－日華金典	575,000	575,000
應收債權－金陵鋼鐵	166,817	166,817
減：累計減損－應收債權－金陵鋼鐵	<u>(18,800)</u>	<u>(18,800)</u>
	<u>\$ 730,234</u>	<u>729,532</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減損損失－金陵鋼鐵	<u>\$ -</u>	<u>3,200</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 本公司對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日華金典)大樓之部份抵押債權及其擔保物權、其他從屬權利等，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100.12.31

<u>債權標的</u>	<u>債權成本</u>	<u>債權總額</u>	<u>評估鑑價金額</u>	<u>設定抵押物權標的</u>
日華金典	\$ <u>575,000</u>	<u>796,845</u>	經中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評估此抵押物權價值為6,180,873千元，扣除第一順位抵押權所擔保之物權價值3,960,000千元後，屬於本公司債權抵押物之鑑價金額為1,110,437千元。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大樓第二順位

99.12.31

<u>債權標的</u>	<u>債權成本</u>	<u>債權總額</u>	<u>評估鑑價金額</u>	<u>設定抵押物權標的</u>
日華金典	\$ <u>575,000</u>	<u>796,845</u>	經仲量聯行(股)公司評估此抵押物權價值為6,043,000千元，扣除第一順位抵押權所擔保之物權價值3,200,000千元後，屬於本公司債權抵押物權之鑑價金額為1,421,500千元。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大樓第二順位

2. 本公司對金陵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金陵鋼鐵)之特定債權及相關擔保物權，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100.12.31

<u>債權標的</u>	<u>債權成本</u>	<u>債權本金</u>	<u>評估鑑價金額</u>	<u>設定抵押物權標的</u>
金陵鋼鐵	\$ <u>166,817</u>	<u>253,393</u>	本公司已向臺灣桃園地方法院申請強制執行，經參考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委託不動產估價師評估此抵押物權價值為277,210千元，屬於本公司第一順位抵押權所擔保之物權價值為150,000千元，其餘債權需待其他順位分配後再行分配。	金陵鋼鐵之土地及廠房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9.12.31

<u>債權標的</u>	<u>債權成本</u>	<u>債權本金</u>	<u>評估鑑價金額</u>	<u>設定抵押 物權標的</u>
金陵鋼鐵	\$ <u>166,817</u>	<u>253,393</u>	經冠昱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最近期評估此抵押物權價值為298,103千元及債權標的價值為221,700千元(參酌近期市場成交資訊),屬本公司第一順位抵押權所擔保之物權價值為150,000千元,其餘債權需待其他順位分配後再行分配。	金陵鋼鐵之土地及廠房

(七)固定資產

1.土地重估增值

本公司之土地(不含附註四(八)所述以私人名義登記之土地)於民國八十五年度以公告現值重估,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u>土地重估增值</u>	<u>增值稅準備</u>	<u>未實現重估增值</u>
\$ <u>78,060</u>	<u>28,979</u>	<u>49,081</u>

增值稅準備列於其他負債項下。

2.固定資產擔保情形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提供予金融機構為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見附註六。

(八)其他資產

其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土 地	\$ <u>22</u>	<u>22,862</u>

本公司持有位於新豐鄉坑子口段及松柏段之土地,因其地目係田地,屬農林用地,基於事實原因,以私人名義登記為所有權人,除部份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完成變更地目並過戶予本公司所有外,餘尚未過戶之土地係已開闢為河道用地,依法令規定,無法再以本公司名義登記,故仍以私人名義登記為所有權人,本公司則以持有土地所有權狀與所有權狀上登記之所有人簽訂協議書,書明該等土地之一切權利義務均屬本公司所有,並設定抵押權與本公司作為保全措施。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資產提供予金融機構為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見附註六。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其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短期借款－購料貸款	\$ -	18,722
－信用貸款	-	130,000
－擔保貸款	<u>195,000</u>	<u>-</u>
	<u>\$ 195,000</u>	<u>148,722</u>
應付短期票券	\$ -	600,000
減：預扣利息	-	<u>(567)</u>
	<u>\$ -</u>	<u>599,433</u>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短期借款年利率區間約為0.7746%~2.100%及0.9476%~1.8514%。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應付短期票券年利率區間分別約為1.2380%~1.3880%及1.098%~1.688%。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金融機構授予之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信用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約為2,130,076千元及2,122,612千元，本公司對此項信用額度分別開立本票2,223,640千元及4,054,340千元作為保證，本公司並未支付承諾費。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抵質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六。另，關係人提供資產擔保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應付短期票券及其信用額度情形請詳附註五。

(十)長期借款

其明細如下：

金融機構	還款期限	100.12.31		99.12.31	
		金額	年利率(%)	金額	年利率(%)
華南銀行	本公司與華南銀行簽訂長期抵押借款合同，其合約期間自95.4.25起至102.4.25止，還本寬限期一年，第二年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24期)平均攤還本金。	\$ 30,000	2.125	50,000	1.905
合庫商銀	本公司與合庫商銀簽訂長期抵押借款合同，其合約期間自100.12.29起至107.12.29止，前2年繳息，第3年起，以3個月為1期，分期20期，前19期每期償還本金15,000千元，第20期償還本金215,000千元。	500,000	1.8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融機構	還款期限	100.12.31		99.12.31	
		金額	年利率(%)	金額	年利率(%)
合庫商銀	本公司與合庫商銀簽訂長期抵押借款合同，其合約期間自98.4.23起至113.4.23止，自借款次月起分180期定額攤還本金。	1,263,799	1.95	1,353,550	1.82
台北富邦	本公司與台北富邦簽訂長期抵押借款合同，其合約期間自98.10.14起至101.10.14止，動撥期間為180天，逐筆到期清償。(註1)	-		150,000	1.709302
中信銀行等四家參貸銀行	本公司與中信銀行等四家參貸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其合約期間自99.12.24起至102.12.24止，各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日起滿18個月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3個月為一期，共按7期攤還本金。	800,000	2.1695	400,000	1.9221
新光銀行	本公司與新光銀行簽訂綜合授信合約，其合約期間自99.12.30起至102.12.30止，自首次動用日起滿24個月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3個月為一期，共按5期攤還本金。	300,000	2.08	300,000	1.85
新光銀行	本公司與新光銀行簽訂長期借款合同，其合約期間自98.11.25起至100.11.25止，二年內循環動用。惟於99.10.14與新光銀行續約，合約期間變更自99.11.10至101.11.10，本金屆期清償。(註1)	-	-	200,000	1.85
台新商銀等四家參貸銀行	本公司與台新商銀等四家參貸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其合約期間自98.11.30起至101.11.30止，各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24個月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5期平均償還動用期限屆滿日當時之本金餘額。(註2)	-	-	1,200,000	2.30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融機構	還款期限	100.12.31		99.12.31	
		金額	年利率(%)	金額	年利率(%)
台新商銀等五家參貸銀行	本公司與台新商銀等五家參貸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其合約期間自100.6.30起至103.6.30止，各項授信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27個月之日為第一期還本日，其後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4期平均償還動用期限屆滿日當時之本金餘額。	800,000	2.0642	-	-
永豐銀行	本公司與永豐銀行簽訂長期抵押借款合同，其合約期間自100.11.18起至103.11.18止，三年內循環動用，本金屆期清償。	500,000	1.845	-	-
兆豐銀行	本公司與兆豐商銀簽訂綜合授信契約，其合約期間自99.10.15起至101.10.14止，兩年內循環動用，本金屆期清償。	-	-	280,000	1.77
兆豐銀行	本公司與兆豐商銀簽訂綜合授信契約，其合約期間自100.12.29起至102.12.28止，兩年內循環動用，本金屆期清償。	196,950	1.74	-	-
		4,390,749		3,933,55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514,222)		(350,367)	
	長期借款發行成本未攤銷餘額	(5,570)		(6,303)	
		<u>\$ 3,870,957</u>		<u>3,576,880</u>	

(註1)：已提前還款。

(註2)：係舉借新聯貸提前償還。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1.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金融機構授予之長期借款信用額度尚未動支者分別為850,015千元及450,000千元，本公司對此項信用額度分別開立本票3,852,800千元及3,121,300千元作為保證。本公司未支付承諾費。
- 2.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抵質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六。另，關係人提供資產擔保本公司長期借款信用額度情形，請詳附註五。
- 3.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與銀行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內容如下：

內容項目	聯合授信合約(一)	聯合授信合約(二)	聯合授信合約(三)
主辦及管理銀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辦及管理)、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辦)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辦及管理)、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辦)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辦及管理)、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辦)
聯合授信銀行團	台新商銀、永豐商銀、大眾商銀、臺灣銀行。	中國信託、台新商銀、彰化商銀、大眾商銀。	台新商銀、永豐商銀、大眾商銀、臺灣銀行、中國信託。
授信總額度	壹拾貳億元	捌億元	壹拾伍億元
授信項目及種類	中期擔保放款，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得分次動用，惟不得循環動用。	中期擔保放款，新台幣捌億元整，不得循環動用。	中期擔保放款，新台幣壹拾伍億元整，得分次動用，惟不得循環動用。
授信期限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為期三年。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為期三年。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為期三年。
還款方式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24個月之日為清償第一期本金之日，其後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5期平均清償至動用期限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18個月之日為償還第一期款之日，嗣後以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7期平均攤退。	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27個月之日為清償第一期本金之日，其後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4期平均清償至動用期限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承諾及限制事項	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承諾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75%。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倍。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伍拾伍億元。	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承諾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25%。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倍。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柒拾億元。	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承諾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25%。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倍。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柒拾億元。
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規定，應以經管理銀行認可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半年度及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內容項目	聯合授信合約(一)	聯合授信合約(二)	聯合授信合約(三)
違約效果	<p>如有違約情事發生，本公司動用授信額度之權利應立即自動中止，且非經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之決議同意，不得再動用。另，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之同意後，管理銀行並得採取下列行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宣告本合約已動用而未償還之本金餘額、利息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全部即日到期。</li> <li>(2)行使依合約取得之本票及擔保物之各項權利。</li> <li>(3)行使法律、合約、各擔保文件及其他相關文件所載之其他一切權利。</li> </ol> <p>為償還原聯合授信合約，本公司委請台新商銀及永豐商銀籌組聯合授信銀行團，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一)。</p> <p>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三)，已提前償還聯合授信合約(一)。</p>	<p>如有違約情事發生，本公司動用授信額度之權利應立即自動中止，且非經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之決議同意，不得再動用。另，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之同意後，管理銀行並得採取下列行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宣告本合約已動用之各項貸款本金餘額、利息及借款人依規定所應付各聯合授信銀行及管理銀行之其他各款項均立即全部到期，借款人應立即償付各款項。</li> <li>(2)將借款人寄存相關聯合授信銀行之各種存款及對聯合授信銀行團之一切債權予以提前清償，並逕行抵銷對聯合授信銀行團所負之一切債務。</li> <li>(3)行使依本合約約定所取得之本票，向借款人為付款之請求。</li> <li>(4)行使法律、合約、各擔保文件及其他相關文件所賦予之其他各項權利。</li> </ol> <p>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包括但不限於其於98年10月20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之新臺幣肆億元借款合同下之未清償債務)暨改善財務結構，本公司委請中信商銀及台新商銀籌組聯合授信銀行團，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日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二)。</p> <p>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中有關財務比率之限制。</p>	<p>如有違約情事發生，本公司動用授信額度之權利應立即自動中止，且非經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之決議同意，不得再動用。另，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之同意後，管理銀行並得採取下列行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以書面通知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依合約應支付之款項均立即全部到期且應立即償付該筆款項。</li> <li>(2)行使依合約取得之本票及擔保物之各項權利。</li> <li>(3)行使法律、合約、各擔保文件及其他相關文件所載之其他一切權利。</li> </ol> <p>為償還原聯合授信合約，本公司委請台新商銀及永豐商銀籌組聯合授信銀行團，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三)。</p> <p>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中有關財務比率之限制。</p>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其他負債－其他

其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存入保證金	\$ 3,239	3,8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913	73,087
土地增值稅準備	28,979	28,979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9,872	-
	<u>\$ 114,003</u>	<u>105,906</u>

(十二)退 休 金

其明細如下：

1.本公司採確定給付辦法下之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5,898)	(42,711)
非既得給付義務	(30,155)	(37,430)
累積給付義務	(86,053)	(80,14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8,263)	(19,933)
預計給付義務	(104,316)	(100,07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4,140	7,054
提撥狀況	(90,176)	(93,02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3,267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3,406	23,29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5,143)	(6,630)
應計退休金負債(列於其他負債項下)	<u>\$ (71,913)</u>	<u>(73,087)</u>

2.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68,242千元及52,513千元。

3.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服務成本	\$ 1,671	1,968
利息成本	1,734	2,087
資產實際報酬	(109)	(73)
攤 銷 數	3,994	3,542
淨退休金成本	<u>\$ 7,290</u>	<u>7,524</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精算假設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折現率	2.00 %	1.75 %
長期薪資調整率	2.00 %	2.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	1.75 %

5.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697千元及3,340千元。

(十三)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2.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8,611	127,64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7,100	(41,648)
所得稅費用	<u>\$ 45,711</u>	<u>85,995</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15	(483)
投資抵減	-	35,399
虧損扣抵	44,526	(56,3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53)	(83)
費用資本化	343	344
利息資本化	197	42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769	3,712
備抵呆帳	633	2,236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26,281	16,319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損失)	(245)	249
應收債權減損損失	-	(544)
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已實現(未實現)減損損失	300	(300)
其他	10,270	(1,93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47,036)	(5,802)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34,86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7,100</u>	<u>(41,648)</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83,374	171,016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30,243)	(129,695)
減損損失	640	1,506
清算及減資已實現損失	(4,440)	141
依所得稅法42條取得之國內投資收益	(2,398)	(1,407)
基本稅額高於一般所得稅額之差額	-	8,685
免稅所得	-	(5,254)
證券交易所免稅	-	(16,69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5,198	(26,789)
虧損扣抵	22,316	-
依稅法規定調整之費損	4,371	-
其他	356	1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	13,573	125,13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47,036)	(5,802)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	-	(34,863)
所得稅費用	<u>\$ 45,711</u>	<u>85,995</u>

4.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				
備抵呆帳提列超限數	\$ -	-	3,722	633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767	4,040	34,169	5,8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57	112	1,333	227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	(1,440)	(245)
其他	6,626	1,126	3,395	577
備抵評價	-	<u>(5,278)</u>	-	<u>(7,001)</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淨額	<u>\$ -</u>	<u>-</u>	<u>-</u>	<u>-</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12.31		99.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6,770	11,351	66,458	11,298
不動產投資利息資本化	39,923	6,787	41,083	6,984
應收債權累計減損	18,800	3,196	18,800	3,196
費用資本化	7,086	1,205	9,111	1,548
虧損扣抵	218,426	37,132	480,343	81,658
依權益法評估之減損損失	-	-	1,764	30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730,251)	(294,143)	(1,575,658)	(267,862)
累計換算調整數	-	-	(114,154)	(19,406)
備抵評價		(59,671)		(104,984)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淨額		\$ <u>(294,143)</u>		<u>(287,268)</u>

5.依所得稅法規定，公司經核定之虧損得以扣抵以後十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估計可抵減之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 <u>218,426</u>	民國一〇八年度

6.本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7.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27,166</u>	<u>158,543</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99年度(實際)</u> <u>10.19 %</u>	<u>98年度(實際)</u> <u>8.94 %</u>

非中華民國居住者之股東依法不得扣抵所得稅額，惟未分配盈餘加徵10%稅額部份，可於分配時抵減其股利扣繳稅款。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中屬於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餘額皆為39,766千元。

(十四)股東權益

1.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4,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4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3,638,173千元及3,461,271千元。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每千股配發250股計692,254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在案，增資基準日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並於同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每千股配發80股計276,902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在案。增資基準日訂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七日，並於同年八月十一日完成變更登記。

### 2.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以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共計買回10,000,000股，收買股份總金額計230,733千元。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37,381,727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4,821,669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10,000,000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230,733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者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註銷股份變更登記，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以該日為減資基準日辦理註銷庫藏股10,000,000股，並於一〇一年一月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 3.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普通股股票溢價	\$ 639,769	657,35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882,335	906,587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資本公積	<u>475,160</u>	<u>465,060</u>
	<u>\$ 1,997,264</u>	<u>2,029,000</u>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4.法定盈餘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其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股東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5.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時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法令規定數額時，不在此限，另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減少時，得將減少金額轉列未分配盈餘。然依(89)台財證(一)字第05044號函規定，列示於股東權益減項之庫藏股票帳面金額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另如尚有盈餘，則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分配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三，餘額為股東紅利，按股份總數比例以現金或發行新股分派之。

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盈餘及未來現金流量穩定，且未來有重大投資計劃，故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東紅利採行「剩餘股利政策」，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之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為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七十以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決議，分配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之每股股利及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現金股利(1.2元/股及2元/股)	\$ 415,352	553,803
股票股利(0.8元/股及2.5元/股)	276,902	692,254
	<b>\$ 692,254</b>	<b>1,246,057</b>
員工紅利－現金	\$ 22,093	39,768
董監事酬勞	22,093	39,768
	<b>\$ 44,186</b>	<b>79,536</b>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其中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已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以費用列帳，惟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與董監事酬勞決議分派數79,536千元與民國九十八年度估列數84,560千元，差異5,024千元，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合計為18,578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依公司章程所定成數（員工紅利3%及董監事酬勞3%）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應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費用之年度)之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 (十五)每股盈餘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規定，有關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註)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單位：千股			
<b>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b>				
本期淨利	\$ 490,433	444,722	1,005,976	919,98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71,596	371,596	373,817	373,817
	\$ 1.32	1.20	2.69	2.46
<b>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b>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490,433	444,722	1,005,976	919,98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71,596	371,596	373,817	373,817
員工紅利	791	791	1,107	1,10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72,387	372,387	374,924	374,924
	\$ 1.32	1.19	2.68	2.45

(註)：係追溯調整後資訊。

###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6,434	66,434	-	94,408	94,408	-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494,760	-	494,760	814,889	-	814,88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8,275	-	28,275	20,677	-	20,67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30,234	-	730,234	729,532	-	729,53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4,000	4,000	-	-	-	-
權益證券－以公平價值 變動列入損益	262	262	-	305	305	-
權益證券－以成本衡量	204,099	-	204,099	131,590	-	131,590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0.12.31			9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95,000	-	195,000	148,722	-	148,722
應付短期票券	-	-	-	599,433	-	599,433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41,103	-	341,103	270,676	-	270,676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57,111	-	157,111	139,628	-	139,62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部份)	4,385,179	-	4,385,179	3,927,247	-	3,927,247
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440	1,440	-

(1)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部分其他流動負債。
- B.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C.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受限制資產—非流動係預估其未來攸關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D.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由於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合約係採用約定浮動利率，或係於合約期間內平均維持一定金額之發行，惟發行期間皆在一年以內，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E.權益證券—以成本衡量：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2)財務風險

A.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銷貨及進貨係以新台幣及美金為計價單位，使本公司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幣別	外幣資產	外幣負債	淨外幣 暴露部位	匯率下降一分將 使公平價值下降 (單位：新台幣千元)	
USD	\$ 2,269	562	1,707		515
EUR	1,107	-	1,107		431
JPY	66,806	-	66,806		261

### B.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基金及上市股票。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因此本公司之現金及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為減低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中分別有13.92%及19.84%係分別由2家及3家客戶組成，因此本公司尚無明顯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C.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風險。另，本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債權，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增加45,802千元。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United Elite Agents Limited (UE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化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化新)	本公司之子公司
日華投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日華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璞真)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CMAI)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A METAL JAPAN COMPANY LIMITED (CMJ)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全國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全國大飯店)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全國物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國物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璞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璞昇)	本公司之子公司
勤正股份有限公司(勤正)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CMI)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璞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璞嘉建設)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璞真誠美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璞真誠美)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勤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勤亞)	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
銓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銓遠投資)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財團法人勤美璞真文化藝術基金會(勤美璞 真基金會)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基金會董事長為同一 人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日華金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日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日華資產)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何明憲	本公司之董事長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發生之銷貨收入分別彙總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佔本公 司營收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營收 淨額%
CMJ	\$ 96,095	1.90	48,623	1.08
化 新	55,227	1.09	56,161	1.25
璞 真	32,495	0.64	649	0.01
CMAI	32,330	0.64	16,440	0.36
全國大飯店	4,532	0.09	-	-
日華金典	907	0.02	-	-
全國物業	704	0.01	965	0.02
	<u>\$ 222,290</u>	<u>4.39</u>	<u>122,838</u>	<u>2.72</u>

本公司因銷貨而應收關係企業之票據及帳款分別為：

	100.12.31		99.12.31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CMJ	\$ -	23,476	-	15,934
CMAI	-	17,618	-	5,626
璞 真	-	6,624	-	-
化 新	17,751	5,051	7,996	1,981
日華金典	-	953	-	-
全國物業	-	66	-	58
全國大飯店	-	6	-	-
	<u>\$ 17,751</u>	<u>53,794</u>	<u>7,996</u>	<u>23,599</u>

上述與關係人發生之銷貨除CMAI收款期間為120天外均比照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本公司因銷貨予關係企業而預收貨款(列於預收款項下)如下：

	100.12.31	99.12.31
璞 真	<u>\$ 7,915</u>	<u>9,000</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彙總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進貨 淨額%
CMI	\$ 44	-	77	-
化 新	-	-	129	-
	<u>\$ 44</u>	<u>-</u>	<u>206</u>	<u>-</u>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進貨而應付關係企業之帳款均已付訖。

上述與關係人發生之進貨均比照一般進貨條件辦理。

3.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1)本公司為協助關係人取得出口押匯及長短期借款融資額度而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及關係人實際動支餘額如下：

	100.12.31		99.12.31	
	額 度	實際動 支餘額	額 度	實際動 支餘額
日華金典	\$ 1,832,720	1,456,547	1,418,400	1,268,365
日華投資	168,400	45,000	170,000	117,100
全國大飯店	200,000	45,000	200,000	-
CMAI	30,280	30,280	29,130	-
	<u>\$ 2,231,400</u>	<u>1,576,827</u>	<u>1,817,530</u>	<u>1,385,465</u>

(2)關係人為協助本公司取得及維持金融機構之融資額度而提供背書保證額度及本公司實際動支餘額如下：

	100.12.31		99.12.31	
	額 度	實際動 支餘額	額 度	實際動 支餘額
UEA	<u>\$ 1,700,000</u>	<u>800,000</u>	<u>1,400,000</u>	<u>1,400,000</u>

UEA以其所持有之CMI股票237,500千股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本公司長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及其信用額度之擔保品。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租 賃

(1)租金收入

本公司出租辦公場所及倉庫予關係人，其相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租金收入	應收款項
勤 正	\$ 120	-
璞嘉建設	10	-
璞真誠美	10	-
勤 亞	8	-
	<u>\$ 148</u>	<u>-</u>

民國一〇〇年度無是項交易。

(2)租金支出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場所，其相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租金支出	應付租金	存出保證金	租金支出	應付租金	存出保證金
全國大飯店	\$ 6,857	-	-	3,600	-	-
何明憲	2,198	1,198	443	2,198	1,198	443
璞 真	1,357	225	-	-	-	-
化 新	45	-	-	-	-	-
	<u>\$ 10,457</u>	<u>1,423</u>	<u>443</u>	<u>5,798</u>	<u>1,198</u>	<u>443</u>

上述存出保證金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5.服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予關係人管理諮詢服務，其相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服務收入	應收款項	服務收入	應收款項
日華金典	\$ 3,262	397	-	-
化 新	1,728	302	1,728	152
CMAI	17	-	54	13
	<u>\$ 5,007</u>	<u>699</u>	<u>1,782</u>	<u>165</u>

上述服務收入列於管理費用減項或什項收入項下。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6.管理費支出

關係人提供管理諮詢服務予本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100.12.31		99.12.31	
	管理諮詢支出	應付款項	管理諮詢支出	應付款項
全國物業	\$ 61,292	5,384	52,207	5,131

7.資金融通情形

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名稱	合約期間	100年度					
		最高動支 餘額	最高餘額 日期	期末動支 餘額	年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 利息
UEA	99.12.14~100.12.13	\$ 29,740	100.2.28	-	2 %	227	-
"	100.1.12~101.1.11	5,948	100.2.28	-	2 %	42	-
"	100.1.21~101.1.20	23,792	100.2.28	-	2 %	157	-
"	100.3.29~101.3.28	29,524	100.3.29	-	2 %	88	-
"	100.4.8~101.4.7	29,005	100.8.31	-	2 %	296	-
"	100.5.5~101.5.4	29,005	100.8.31	-	2 %	251	-
CMAI	100.12.30~101.12.30	15,140	100.12.31	15,140	2.3 %	2	2
				\$ 15,140		1,063	2

  

關係人名稱	合約期間	99年度					
		最高動支 餘額	最高餘額 日期	期末動支 餘額	年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 利息
UEA	99.12.14~100.12.13	\$ 66,344	99.05.31	\$ 29,130	2 %	462	29

8.費用支出

(1)差旅及交際支出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全國大飯店提供餐飲及住宿等服務予本公司，因而產生之相關費用分別為553千元及304千元，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款項分別為28千元及9千元。

(2)委託加工費支出

民國一〇〇年度化新提供加工服務予本公司，因而產生之加工費用為5,418千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款項為3,019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度無是項交易。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不良債權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與太子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子建設)共同向日華資產簽訂債權讓與契約書,本公司與太子建設各有50%之權益義務,本公司與太子建設各出資50%以取得台中中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港金典)其主要抵押債權及其擔保物權、其他從屬權利等(中港金典酒店大樓),本公司與太子建設同意於本件標的完成物權化之同時支付日華資產取得剩餘抵押債權及受託協助將債權物權化之成本及報酬。本公司與太子建設分別出資50%共同成立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華金典),日華金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與中港金典簽訂「特定資產讓與協議書」,以承擔債務之方式,取得其特定資產,故本公司之應收債權轉為對日華金典之債權。本公司與太子建設及日華資產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訂定增補協議,將約定全部債權買賣價金提高,並取消原與日華資產債權物權化之成本及報酬,由本公司與太子建設各負擔50%。扣除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已受償金額,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債權總額均為796,84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負擔之債權成本均為575,000千元。

10.其他

(1)關係企業分配民國九十八年度之盈餘產生之應收股利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璞 真	\$ -	233,113
璞 昇	-	142,042
	<u>\$ -</u>	<u>375,155</u>

(2)民國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因銓遠投資於以前年度要求本公司提前兌現向其資金融通款項,而產生之折讓款2,000千元及利息收入367千元,分別列於什項收入及利息收入項下,該款項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業已收訖。

(3)本公司應收代墊關係人款項及應付代墊關係人款項分別列示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應收代墊款:		
CMI	\$ 818	3,405
CMAI	412	278
何明憲	410	-
化 新	158	127
全國物業	137	40
CMJ	16	-
銓遠投資	35	-
璞 真	<u>3</u>	<u>-</u>
	<u>\$ 1,989</u>	<u>3,850</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u>100.12.31</u>	<u>99.12.31</u>
應付代墊款：		
全國物業	\$ 2,421	3,881
CMAI	213	-
CMI	200	20
化 新	100	-
何明憲	22	-
璞 真	100	103
勤美璞真基金會	39	-
	<u>\$ 3,095</u>	<u>4,004</u>

11. 綜上，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之餘額如下：

	<u>100.12.31</u>	<u>99.12.31</u>
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票據	\$ 17,751	7,996
應收帳款	53,794	23,599
應收股利	-	375,155
應收融資款	15,140	29,130
應收其他(含代墊款項)	2,690	4,044
小 計	89,375	439,924
減：長期股權投資沖抵應收款	(33,172)	-
	<u>\$ 56,203</u>	<u>439,924</u>
應付關係人款：		
應付租金	\$ 1,423	1,198
應付其他(含代墊款項)	11,526	9,144
	<u>\$ 12,949</u>	<u>10,342</u>

1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薪 資	\$ 16,040	25,244
獎金及特支費	4,654	3,736
業務執行費用	323	308
員工紅利	2,252	4,297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請詳「股東權益」項下說明。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抵質押擔保資產之帳面價值彙總如下：

<u>抵質資產</u>	<u>擔保標的</u>	<u>100.12.31</u>	<u>99.12.31</u>
土地(含其他資產—土地)	長、短期借款	\$ 1,136,325	1,136,325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888,549	928,887
機器設備	"	137,396	145,750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分別 為62,469,806股及57,842,656股— 列於「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項下	長期借款	1,659,198	1,779,325
銀行存款—列於「受限制資產— 非流動」項下	長期借款	4,000	-
		<u>\$ 3,825,468</u>	<u>3,990,287</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購買原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分別約為198,564千元及384,006千元。
- (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借款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詳附註五之說明。
- (三)有關本公司、日華投資公司及日華資產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五年間與勁林爭青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齊林環球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間交易情形所涉及之稅務調查案件，其中日華資產公司支付之仲介及服務費用於以前年度業經台北市國稅局核定剔除，日華資產公司提起行政救濟，經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後，已於一〇一年三月六日判決撤銷行政機關原處分；另日華資產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接獲台北市國稅局對該公司上述交易相關營業稅之行政處分，相關繳交之稅捐已列為本年度費用，對於上述裁處案已提出復查申請；又日華投資公司亦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接獲台北市國稅局就大廣三不良債權案扣繳稅款之行政處分，相關繳交之稅捐亦已列為本年度費用，並對上述裁處案已提出復查申請。另本公司及日華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份接獲上述案件有關之營業稅款及短漏報未分配盈餘稅額之行政處分及稅單，本公司及日華投資公司皆已依法提出復查申請。是以本公司目前尚難以就上述調查案件估計其稅負之影響。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 十、其 他

(一)台南地檢署起訴案：本公司董事長何明憲及部分員工於民國九十八年七月遭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起訴一案，各案件進行進度如下：

1.大廣三大樓案：台南地檢署起訴關於大廣三大樓不良債權及不動產交易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及刑法等之部分，台南地方法院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作出一審判決，所有被告皆獲無罪判決。本公司對於涉案同仁所遭之指控得經由司法程序澄清獲判無罪，甚感欣慰。

本案經台南地檢署提出上訴，將進入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進行二審之調查及審理程序。

2.金典酒店案：台南地檢署起訴關於金典酒店不良債權及不動產交易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及刑法等之部分，台南地方法院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作出一審判決，所有被告皆獲無罪判決。本公司對於涉案同仁所遭之指控得經由司法程序澄清獲判無罪，甚感欣慰。

本案經台南地檢署提出上訴，將進入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進行二審之調查及審理程序。

3.全國大飯店案：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四日接獲台南地方法院之判決書。原檢察官起訴本公司董事長何明憲業務侵佔罪部分經變更起訴法條後，依背信罪判處六個月有期徒刑，得易科罰金。其餘被訴犯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款之申報不實罪、商業會計法第七十一條第四款之不為記錄致生不實罪、背信罪部分均獲判無罪。本公司雖然對於董事長背信之部分遭有罪判決感到遺憾，亦對於其他不實指控得經由司法程序澄清獲判無罪，甚感欣慰。

本案經台南地檢署提出上訴，將進入台灣高等法院台南分院進行二審之調查及審理程序。

4.UEA案：原檢察官起訴董事長何明憲及相關員工因挪用公司資產而涉嫌違反背信罪之部分，所有被告亦均獲判無罪。

本案台南地檢署並未提出上訴，無罪判決確定。

5.庫藏股案：本公司董事長何明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因代本公司實施庫藏股而涉嫌拉抬股價違反證券交易法，於民國一〇〇年度遭台南地檢署追加起訴併入台南案審理。台南地方法院已於民國一〇〇一年三月七日作出一審判決，所有被告皆獲無罪判決。本公司對於涉案同仁所遭之指控得經由司法程序澄清獲判無罪，甚感欣慰。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本公司監察人對董事長何明憲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乙案：

本公司監察人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向台南地方法院對董事長何明憲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本公司董事長於民國九十八年間因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而經台南地檢署起訴，證券投資人及期貨投資人保護中心(下稱「投保中心」)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來函要求本公司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長起訴請求損害賠償。本件台南地方法院業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

(三)證券投資人及期貨投資人保護中心對董事長何明憲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案：

本公司董事長何明憲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二日接獲投保中心向台南地方法院對其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之起訴書。投保中心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依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法第十條之一之規定，在監察人或董事會不提起訴訟時，得對董事長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惟本公司監察人尊重投保中心之要求，已經基於同一事實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向台南地檢署對董事長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故投保中心本件起訴與本公司監察人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代表公司所提起訴訟應為同一案件。本件台南地方法院業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投保中心已就駁回判決部分聲明上訴。

(四)證券投資人及期貨投資人保護中心，對本公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員工及簽證會計師等人提起損害賠償訴訟案：

投保中心之主張無非係以台南地檢署前述起訴書所載為據，認為本公司未於民國九十七年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全國大飯店為銓遠投資背書保證3,300萬元之性質乙節，造成投資人買賣本公司股票之損失。惟該案經台南地方法院判決結果，本公司董事長及相關人員被訴犯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款之申報不實罪、商業會計法第七十一條第四款之不為記錄致生不實罪部分所有被告均獲判無罪。本案仍有待法院審理後認定。

(五)本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發佈之證期(審)字第1000006377號函辦理，對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期初未分配盈餘及相關科目調整金額彙總如下：

<u>會計科目</u>	<u>金額</u>
存貨增加	\$ 296,04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增加	30,952
預收貨款增加	260,334
未分配盈餘增加	2,327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減少	2,431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	66,226	83,768	149,994	49,745	100,632	150,377
勞健保費用	4,526	5,041	9,567	6,502	4,430	10,932
退休金費用	4,068	6,919	10,987	4,153	6,711	10,864
其他用人費用	2,979	3,492	6,471	2,563	3,495	6,058
折舊費用	28,551	69,792	98,343	29,220	70,780	100,000
攤銷費用	-	827	827	-	449	449

註：含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七)重分類

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之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00.12.31		99.12.31	
	匯率	新台幣	匯率	新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	\$ 30.28	68,699	29.1300	57,315
歐元	39.18	43,360	38.9200	236
日幣	0.3906	26,094	0.3582	1,891
<b>非貨幣性項目</b>				
美金	30.28	-	29.1300	5,496
<b>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b>				
美金	30.28	4,419,357	29.1300	3,765,623
日幣	0.3906	22,902	0.3582	17,413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	\$ 30.28	17,009	29.1300	18,722
歐元	39.18	-	38.9200	-
日幣	0.3906	-	0.3582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 公司名稱	融 資 對 象	往來 科目	對個別 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註1)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業務往來 金 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 值		
1	本公司	United Elite Agents Ltd. (UEA)	應收關係人款	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計2,809,342千元	214,260	57,240	-	2.00 %	營業週轉	-	-	-	-	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計3,745,789千元
2	本公司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應收關係人款	"	45,420	45,420	15,140	2.30 %	營業週轉	-	-	-	"	"

(註1)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1	本公司	日華投資	註1	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計3,745,789千元	170,000	168,400	-	1.80 %	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計4,682,237千元
2	"	全國大飯店	註1	"	200,000	200,000	-	3.93 %	"
3	"	日華金典	註2	"	1,832,720	1,832,720	-	23.51 %	"
4	"	CMAI	註1	"	30,480	30,280	-	23.83 %	"

註1：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因共同投資關係依持股比例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

註3：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美金元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或 淨 值	
本公司	中興電工機械(股)公司股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50	261,717	-	261,717	-
"	日華投資企業(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2,042,862	888,444,991	99.00 %	888,444,991	-
"	United Elite Agents Limited 股票	"	"	667,820	4,462,400,689	100.00 %	4,441,484,739	-
"	化新精密工業(股)公司股票	"	"	19,647,770	329,968,470	73.87 %	326,413,270	-
"	CHINA METAL JAPAN COMPANY LIMITED 股票	"	"	500	22,901,745	83.33 %	22,901,745	-
"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	"	825,000	(43,043,801)	55.00 %	(23,800,119)	-
"	璞昇建設(股)公司股票	"	"	600,000	48,135,707	30.00 %	48,135,707	-
"	璞真建設(股)公司股票	"	"	106,299,720	2,822,850,498	53.81 %	2,692,299,801	-
"	日華資產管理(股)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8,835,625	154,699,732	35.21 %	221,608,119	-
"	全國大飯店(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	24,400,000	1,149,703,430	96.83 %	(174,366,935)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本公司	全國物業管理(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22,081,097	100.00 %	22,081,097	-
"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97,500,000	391,563,445	50.00 %	391,563,445	-
"	金典資產管理(股)公司股票	"	"	50,000	485,937	50.00 %	485,937	-
"	美達工業(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1,164	21,388,192	3.12 %	21,388,192	-
"	育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	1,000,000	10,000,000	1.25 %	6,760,000	-
"	富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	1,000,000	10,000,000	1.67 %	7,120,000	-
"	寶一科技(股)公司股票	-	"	1,448,283	12,255,600	2.39 %	16,684,220	-
"	生揚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	3,000,000	24,180,000	3.00 %	22,050,000	-
"	廣源投資(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監察人	"	5,000,000	50,000,000	3.91 %	43,650,000	-
"	敬得科技(股)公司股票	-	"	311,619	-	0.71 %	3,141,120	-
"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	500,000	76,275,000	1.22 %	9,720,000	-
United Elite Agents Limited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2,816,059	USD 145,804,328	49.07 %	USD 141,473,980	-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Capital Charm Associated Limited 股票	"	"	162	USD 154,467,472	100.00 %	USD 156,193,638	-
"	CMW (Cayman Islands) Co., Ltd. 股票	"	"	50,000,000	USD 97,802,353	100.00 %	USD 97,802,352	-
"	CMB (HK) Co., Ltd. 股票	"	"	6,120,000	USD 8,182,250	51.00 %	USD 8,214,032	-
CMB (HK) Co., Ltd.	蘇州勤堡精密機械有限公司(CMB)股票	"	"	22,000,000	USD 26,160,645	100.00 %	USD 26,160,645	-
CMW (Cayman Islands) Co., Ltd.	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CMWT)股票	"	"	32,000,000	USD 51,862,642	100.00 %	USD 56,867,112	-
Capital Charm Associated Limited	CMP (H.K.) Industry Co., Ltd. 股票	"	"	21,000,000	USD 156,200,065	100.00 %	USD 156,200,065	-
CMP (HK) Industry Co., Ltd	天津勤美達有限公司(CMT) 股票	"	"	30,000,000	USD 44,240,070	100.00 %	USD 45,005,823	-
CMP (HK) Industry Co., Ltd	Asia Tech Taiwan Venture Fund L.P.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D 110,427	0.79 %	註1	-
"	蘇州勤美達精密機械有限公司(CMS)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000,000	USD 83,677,036	100.00 %	USD 84,340,668	-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CMAI Industries, LLC. 股票	"	"	492,972	USD (7,993,054)	100.00 %	USD (7,993,054)	-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勤信貿易有限公司股票	"	"	140,000	USD (570,796)	100.00 %	USD (570,796)	-
化新精密工業(股)公司	FAR HSING (SAMOA) Enterprise Co., LTD. 股票	"	"	3,509,207	129,693,924	100.00 %	129,693,924	-
"	中華汽車(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851	628,403	-	628,403	-
FAR HSING (SAMOA) Enterprise Co., LTD.	SAMUEL (CAYMAN) Industry Co., LTD. 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68,414	USD 3,632,182	16.83 %	USD 4,364,354	-
"	SHIN YUAN (SAMOA) Enterprise Co., LTD. 股票	"	"	550,000	USD 597,415	33.33 %	USD 597,415	-
日華投資(股)公司	il. COM, INC.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	0.52 %	註1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日華投資(股)公司	SemiGear Inc.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7,702,900	7.08 %	註1	-
"	旭揚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	"	2	66	1.72 %	註1	-
"	勤軒建設(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00,000	2,055,907	20.00 %	2,055,907	-
"	璞真建設(股)公司股票	"	"	32,166,126	814,544,523	16.28 %	814,544,523	-
"	日華資產管理(股)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0,237,500	44,514,829	12.50 %	78,673,714	-
"	SAMUEL (CAYMAN) Industry Co., LTD. 股票	"	"	1,871,288	36,614,013	4.46 %	35,020,026	-
璞真建設(股)公司	璞昇建設(股)公司股票	子公司	"	400,000	32,090,471	20.00 %	32,090,471	-
"	勤軒建設(股)公司股票	"	"	1,600,000	8,223,628	80.00 %	8,223,628	-
"	頤達建設(股)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50,328	525,639	25.16 %	525,639	-
"	耕薪都市更新(股)公司股票	"	"	12,284,000	120,258,613	28.46 %	105,185,171	-
"	勤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子公司	"	1,250,000	12,122,024	50.00 %	12,122,024	-
"	璞真誠美建築開發(股)公司股票	"	"	4,900,000	48,665,274	70.00 %	48,665,274	-
"	璞嘉建設(股)公司股票	"	"	3,500,000	34,930,055	50.00 %	34,930,055	-
"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76,275,000	1.22 %	9,720,000	-
全國大飯店(股)公司	百年國際科技有限公司股票	-	"	17,800	178,000	2.21 %	178,000	-
璞昇建設(股)公司	匯豐富泰二號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851,568	100,000,000	-	100,198,010	-

註1：係未上市上櫃公司，無市價可循。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股/新台幣元/美金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ted Elite Agen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之控股公司	865,285,675	865,285,675	667,820	100.00 %	4,462,400,689	431,096,223	431,119,632	子公司
"	日華投資企業(股)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	99,000,000	99,000,000	62,042,862	99.00 %	888,444,991	(2,386,422)	(2,362,558)	子公司
"	化新精密工業(股)公司	台 灣	汽車零件加工	236,780,400	236,780,400	19,647,770	73.87 %	329,968,470	19,753,339	14,591,996	子公司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INA METAL JAPAN COMPANY LIMITED	日本	铸件鏡鐵買賣	4,887,400	4,887,400	500	83.33 %	22,901,745	6,586,417	5,488,461	子公司
"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香港	汽車零件買賣	28,076,681	28,076,681	825,000	55.00 %	(43,043,801)	(113,789,328)	(81,827,813)	子公司
"	璞昇建設(股)公司	台灣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之開發租售業	6,000,000	15,000,000	600,000	30.00 %	48,135,707	79,157,480	23,747,244	子公司
"	璞真建設(股)公司	台灣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之開發租售業	1,151,408,056	1,151,408,056	106,299,720	53.81 %	2,822,850,498	158,148,785	85,090,158	子公司
"	日華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灣	不動產開發、租賃、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86,056,500	86,056,500	28,835,625	35.21 %	154,699,732	(12,041,572)	(4,239,83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全國大飯店(股)公司	台灣	經營國際觀光旅館業務	904,548,884	904,548,884	24,400,000	96.83 %	1,149,703,430	(40,271,887)	(79,849,042)	子公司
"	全國物業管理(股)公司	台灣	管理顧問業務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 %	22,081,097	11,782,974	11,782,974	子公司
"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公司	台灣	經營國際觀光旅館業務	975,000,000	975,000,000	97,500,000	50.00 %	391,563,445	(138,522,608)	(69,261,05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金典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灣	經營一般旅館業務	500,000	500,000	50,000	50.00 %	485,937	2,547	1,27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勤正(股)公司	台灣	管理顧問業務	-	17,000,000	-	- %	-	-	-	子公司(註1)
日華投資企業(股)公司	璞真建設(股)公司	台灣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之開發租售業	150,459,760	135,500,000	32,166,126	16.28 %	814,544,523	158,148,785	-	本公司之子公司
"	勤軒建設(股)公司	台灣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之開發租售業	3,000,000	3,000,000	400,000	20.00 %	2,055,907	728,392	-	璞真之子公司
"	日華資產管理(股)公司	台灣	不動產開發、租賃、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37,500,000	37,500,000	10,237,500	12.50 %	44,514,829	(12,041,572)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SAMUEL (CAYMAN) Industry CO., LTD.	開曼群島	間接投資福州新密機電有限公司及福州新隆機械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29,153,614	29,153,614	1,871,288	4.46 %	36,614,013	13,512,482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United Elite Agents Limited (UEA)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開曼群島	投資Capital Charm Associates Limited之控股公司、買賣铸件	USD 17,711,951	USD 13,206,887	492,816,059	49.07 %	USD 145,804,328	USD 30,367,530	-	UEA之子公司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CMI)	Capital Charm Associat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CMP (H.K.) Industry Co., Ltd.之控股公司	USD 280,426	USD 280,426	162	100.00 %	USD 154,467,472	USD 16,665,540	-	CMI之子公司
"	CMW (Cayman Islands)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USD 75,156,500	USD 75,156,500	50,000,000	100.00 %	USD 97,802,353	USD 8,798,835	-	CMI之子公司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CMI)	CMB (HK) Co., Ltd.	香港	投資蘇州勤堡精密有限公司	USD 6,120,000	USD 6,120,000	6,120,000	51.00 %	USD 8,182,250	USD 3,515,135	-	CMI之子公司
CMB (HK) Co., Ltd.	蘇州勤堡精密機械有限公司(CMB)	中國大陸	設計、生產、買賣铸件	USD 22,000,000	USD 12,000,000	22,000,000	100.00 %	USD 26,160,645	USD 3,559,821	-	CMB (HK)之子公司
Capital Charm Associates Limited	CMP (H.K.) Industry Co., Ltd.	香港	投資天津勤美達工業有限公司及CMTS (Cayman Islands) Industry Co., Ltd.之控股公司	USD 21,000,000	USD 21,000,000	21,000,000	100.00 %	USD 156,200,065	USD 16,665,540	-	CCA之子公司
CMW (Cayman Islands) Co., Ltd.	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 (CMWT)	中國大陸	研發、生產及銷售汽車、機電用精密鑄造毛胚及加工完成品	USD 32,000,000	USD 32,000,000	32,000,000	100.00 %	USD 51,862,642	USD 4,756,519	-	CMW(CI)之子公司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CMP (HK) INDUSTRY CO., LTD.	蘇州勤美達精密機 械有限公司(CMS)	中國大陸	設計、開發、生 產及銷售各種鑄 鐵製品及各式機 械、汽車零件	USD 21,520,000	USD 21,520,000	24,000,000	100.00 %	USD 83,677,036	USD 15,446,477	-	CMP(HK) 之子公司
CMP (H.K.) INDUSTRY CO., LTD.	天津勤美達工業有 限公司(CMT)	中國大陸	經營設計、開發 、生產、銷售鑄 件及相關諮詢服 務	USD 30,000,000	USD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	USD 44,240,070	USD 288,149	-	CMP(HK) 之子公司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CMAI Industries, LLC.	美國	汽車零件買賣	USD 492,972	USD 492,972	492,972	100.00 %	USD (7,993,054)	USD (7,353,346)	-	CMAI之子 公司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勤信貿易有 限公司	中國大陸	汽車零件買賣	USD 140,000	USD 140,000	140,000	100.00 %	USD (570,796)	USD (24,638)	-	CMAI之子 公司
化新精密工業(股) 公司	FAR HSING (SAMOA) ENTERPRISE CO., LTD.	薩摩亞	間接投資福州新 密機電有限公司 、福建金鵬鍛壓 有限公司及福州 新隆機械有限公司	USD 3,509,207	USD 3,509,207	3,509,207	100.00 %	USD 129,693,924	USD 6,145,611	-	化新之子 公司
FAR HSING (SAMOA) ENTERPRISE CO., LTD.	SAMUEL (CAYMAN) Industry CO., LTD.	開曼群島	間接投資福州新 密機電有限公司 及福州新隆機械 有限公司之控股 公司	USD 3,534,207	USD 3,534,207	7,068,414	16.83 %	USD 3,632,182	USD 464,981.14	-	FAR HSING (SAMOA) 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 公司
FAR HSING (SAMOA) ENTERPRISE CO., LTD.	SHIN YUAN (SAMOA) ENTERPRISE CO., LTD.	薩摩亞	投資福建金鵬鍛 壓有限公司	USD 550,000	USD 550,000	550,000	33.33 %	USD 597,415	USD 390,246.47	-	FAR HSING (SAMOA) 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 公司
璞真建設(股)公司	璞昇建設(股)公司	台 灣	住宅、大樓及工 業廠房之開發租 售業	4,000,000	10,000,000	400,000	20.00 %	32,090,471	79,157,480	-	本公司之 子公司
"	勤軒建設(股)公司	台 灣	住宅、大樓及工 業廠房之開發租 售業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	80.00 %	8,223,628	728,392	-	璞真之子 公司
"	頤遠建設(股)公司	台 灣	住宅、大樓及工 業廠房之開發租 售業	503,280	503,280	50,328	25.16 %	525,639	(350,319)	-	璞真採權 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	耕新都市更新(股) 公司	台 灣	住宅、大樓及工 業廠房之開發租 售業	122,840,000	107,840,000	12,284,000	28.46 %	120,258,613	(28,434,040)	-	璞真採權 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	勤耕建設(股)公司	台 灣	住宅、大樓及工 業廠房之開發租 售業	12,500,000	5,000,000	12,500,000	50.00 %	12,122,024	(438,418)	-	璞真之子 公司
"	璞真誠美建築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住宅、大樓及工 業廠房之開發租 售業	17,500,000	3,500,000	4,900,000	70.00 %	48,665,274	(272,229)	-	璞真之子 公司
"	璞嘉建設股份有限 公司	台 灣	住宅、大樓及工 業廠房之開發租 售業	35,000,000	10,000,000	3,500,000	50.00 %	34,930,055	155,453	-	璞真之子 公司

註1：清算完成。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1)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1	United Elite Agents Ltd. (UEA)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以不逾UEA最 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100%計 4,441,484千元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38.28 %	以不逾UEA最 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100%計 4,441,484千元

註1：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註十一(一)3之說明。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股/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標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璞真建設(股)公司	台壽保所羅門債券基金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台壽保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26,473,601	320,447	58,451,829	709,700	84,925,430	1,031,111	1,030,147	964	-	-
"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877,593	150,054	-	-	877,593	150,149	150,054	95	-	-
"	聯邦債券基金	"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	-	73,396,255	930,000	73,396,255	930,762	930,000	762	-	-
璞昇建設(股)公司	匯豐富泰二號貨幣市場基金	"	匯豐中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	-	6,851,568	100,000	-	-	-	-	6,851,568	100,000
CMB (HK) Co., Ltd.	蘇州勤美達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除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000,000	USD 12,000	10,000,000	USD 10,000	-	-	-	-	22,000,000	USD 22,000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璞真建設(股)公司	土地	100.4.6	646,220	已支付完畢	廖和平等人	非關係人	-	-	-	-	專業鑑價機構估價	營建用地	-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天津勤美達有限公司(CMT)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964,115	49.59 %	150天	-	-	329,977	45.29 %	-
蘇州勤美達精密機械有限公司(CMS)	"	"	"	1,348,378	36.01 %	150天	-	-	699,395	50.40 %	-
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CMWT)	天津勤美達有限公司(CMT)	"	"	294,465	9.64 %	150天	-	-	68,856	6.69 %	-
"	CMW (C.I.) CO., LTD.	"	"	1,316,002	43.09 %	150天	-	-	301,976	29.34 %	-
CMW (C.I.) CO., LTD.	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CMWT)	"	"	264,125	13.98 %	150天	-	-	1,623,869	53.91 %	-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外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蘇州勤美達精密機械有限公司(CMS)	母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81,163 其他218,126	1.04 次	-	-	USD 1,263	-
"	CMW (C.I.) CO., LTD.	"	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1,622,880 帳款27,248	-	-	-	-	-
"	CMB(HK)	"	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193,515	-	-	-	-	-
CMW (C.I.) CO., LTD.	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CMWT)	"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1,623,869 融資款560,088	1.05 次	-	-	-	-
"	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CMWT)	"	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258,327	-	-	-	-	-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CMWT)	CMW (C.I.) CO., LTD.	母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301,976	0.99 次	-	-	USD 2,152	-
蘇州勤美達精密機械有限公司(CMS)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699,395	1.30 次	-	-	USD 8,845	-
天津勤美達有限公司(CMT)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329,977	1.05 次	-	-	USD 7,736	-
CMP (H.K.) INDUSTRY Co., Ltd.	"	"	應收關係人款項—其他795,194	-	-	-	-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註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三)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註五)
				匯出	收回						
天津勤美達工業有限公司(CMT)	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各種鑄造製品及各式機械、汽車零件	908,250 (USD30,000)	(註一)	299,462	-	-	299,462	49.07 %	USD 833	USD 44,240	171,318
蘇州勤美達精密機械有限公司(CMS)	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各種鑄造製品及各式機械、汽車零件	726,600 (USD24,000)	(註一)	314,902	-	-	314,902	49.07 %	USD 15,741	USD 83,677	123,105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614,364	977,852 (USD 32,299 )	-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三：表列之金額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四：本公司符合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為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不適用對大陸地區累計投資金額或比例之限制。

註五：本公司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取得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匯回之盈餘30,906千元(US1,000千元)，此盈餘係由大陸地區間接投資之子公司匯回予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匯回台灣，無法直接區分由何大陸被投資公司所匯回，故未包含於表列之金額中。

####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

##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722
在途現金		4,68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62
	活期存款	43,748
	外幣存款EUR58,253.66	2,282
	USD393,515.85	11,916
	JPY7,726,383.00	3,018
合 計		\$ 66,434

註：外幣存款100.12.31即期匯率如下：

美元：新台幣＝1：30.28

歐元：新台幣＝1：39.18

日元：新台幣＝1：0.3906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金融商品名稱</u>	<u>摘 要</u>	<u>股 數 或張數</u>	<u>面 值</u>	<u>總 額</u>	<u>利率</u>	<u>取得成本</u>	<u>公平價值</u>		<u>備註</u>
							<u>單 價(元)</u>	<u>總 額</u>	
中興電工	股票	17,050 股	\$ 10 元	\$ <u>171</u>	-	\$ <u>364</u>	15.35	\$ <u>262</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應收票據：	
營 業：	
東陽機械鑄造工廠	\$ 7,079
森業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5,262
尚瑞企業有限公司	16,125
金泰林鑄材有限公司	6,255
森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3,121
新潤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0,842
巨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378
其他(均小於5%)	13,976
小 計	87,038
應收帳款：	
營 業：	
Team Rail-tech Service Co., Ltd.	36,763
倉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2,097
盛德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8,466
其他(均小於5%)	266,345
小 計	353,671
合 計	440,709
減：備抵壞帳	(2,15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438,557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收款	應收運費補貼款、檢驗費及專櫃代墊費用	\$ 28,275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商 品	\$ 406,329	388,495	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物 料	8,548	8,017	//
在 製 品	95,094	93,604	//
製 成 品	234,746	231,842	//
買 賣 商 品	114,172	112,958	//
減：備抵跌價損失(註)	(23,973)	-	
	\$ 834,916	834,916	

註：備抵跌價損失係針對過時及不堪使用之存貨，另就存貨以淨變現價值評估而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預付貨款		\$ 59,023
預付費用	保險費及租金等	11,054
其 他		<u>105</u>
合 計		<u>\$ 70,182</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用品盤存	\$ 3,985
進項稅額	10,881
其他	<u>1,677</u>
合 計	<u>\$ 16,543</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權益法 認列之 投資(損)益	換 算 調整數	認列權益法 下投資比例 變動之股權 淨值增減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本 之淨損失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保證 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率%	金 額	單價(元)	市 價		
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評價者：																		
United Elite Agents Limited	667,820	\$ 3,726,672	-	-	-	-	431,120	294,179	10,430	-	-	667,820	100.00	4,462,401	6,650.72	4,441,485	無	
日華投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4,423,561	887,970	7,619,299	-	-	-	(2,363)	2,754	86	-	(2)	62,042,860	99.00	888,445	14.32	888,445	"	
化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註1)	19,262,520	313,877	385,250	-	-	-	5,778	14,592	7,658	(355)	-	19,647,770	73.87	329,968	16.61	326,413	"	
CHINA METAL JAPAN COMPANY LIMITED(註1)	500	17,413	-	-	-	-	1,787	5,489	1,787	-	-	500	83.33	22,902	45,805.49	22,902	"	
日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8,835,625	158,945	-	-	-	-	(4,240)	-	-	-	(5)	28,835,625	35.21	154,700	7.69	221,608	"	
CHINA METAL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CO., LTD.	825,000	38,951	-	-	-	-	(81,828)	(167)	-	-	-	825,000	55.00	(43,044)	(28.84)	(23,800)	"	
璞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註2)	1,500,000	86,951	-	-	900,000	62,563	23,748	-	-	-	-	600,000	30.00	48,136	80.22	48,136	"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註1)	93,245,368	2,868,364	13,054,352	-	-	-	130,544	85,091	-	(60)	-	106,299,720	53.81	2,822,851	25.32	2,692,300	註4	
全國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24,400,000	1,228,092	-	-	-	-	(79,850)	-	-	-	-	24,400,000	96.83	1,149,703	(7.15)	(174,367)	無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97,500,000	460,825	-	-	-	-	(69,262)	-	-	-	-	97,500,000	50.00	391,563	4.02	391,563	"	
全國物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註1)	1,000,000	12,798	-	-	-	-	2,500	11,783	-	-	-	1,000,000	100.00	22,081	22.08	22,081	"	
金典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85	-	-	-	-	-	1	-	-	-	50,000	50.00	486	9.71	486	"	
勤正股份有限公司(註3)	1,700,000	-	-	-	1,700,000	-	-	-	-	-	-	-	-	-	-	-	-	"
小 計		9,801,343				203,172	334,281	306,211	10,101	1,461	(33)			10,250,192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帳列其他負債		-				-	-	-	-	-	-			9,872				
長期股權投資沖抵應收關係人款		-				-	-	-	-	-	-			33,172				
合 計		\$ 9,801,343				203,172	334,281	306,211	10,101	1,461	(33)			10,293,236				

(註1)本期減少金額主係取得現金股利。

(註2)本期減少金額主係取得現金股利及減資退回股款。

(註3)本期減少股數係完成清算。

(註4)62,469,806股提供金融機構設定質押以取得借款額度。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帳面價值		
美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51,164	\$ 21,388	-	-	-	-	1,351,164	21,388	無	-
育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	-	-	-	1,000,000	10,000	"	-
富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	-	-	-	1,000,000	10,000	"	-
寶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8,283	12,256	-	-	-	-	1,448,283	12,256	"	-
生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4,180	-	-	-	-	3,000,000	24,180	"	-
廣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	-	-	-	-	5,000,000	50,000	"	-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	76,275	-	-	500,000	76,275	"	-
敬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	1,400,000	3,766	-	-	(1,088,381)	(3,766)	311,619	-	"	-
合 計		\$ <b>131,590</b>		<b>76,275</b>		<b>(3,766)</b>		<b>204,099</b>		

(註1)本期減少數係評估減損損失3,766千元。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履約及業務等保證金	\$ 7,218
應收債權－日華金典		575,000
應收債權－金陵		166,817
累計減損－應收債權		(18,800)
合 計		\$ 730,235

固定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註)	期末餘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原始取得成本：						
土 地	\$ 1,134,856	895	-	22,840	1,158,591	1,136,325千元設定質押供銀行貸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1,231,929	728	-	214,674	1,447,331	888,549千元設定質押供銀行貸款擔保
機器設備	665,240	8,665	-	(202,619)	471,286	137,396千元設定質押供銀行貸款擔保
運輸設備	16,825	1,601	1,079	-	17,347	無
生財器具	24,223	5,667	282	-	29,608	無
其他設備	24,942	-	413	(10,971)	13,558	無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62	1,209	-	(1,084)	887	無
取得成本合計	3,098,777	18,765	1,774	22,840	3,138,608	
重估增值：	78,060	-	-	-	78,060	
取得成本加重估增值	\$ 3,176,837	18,765	1,774	22,840	3,216,668	

註：重分類係自其他資產轉入。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161,560	62,693	-	63,850	288,103
機器設備	230,548	29,667	-	(60,872)	199,343
運輸設備	12,847	1,239	965	-	13,121
生財器具	17,565	3,605	266	-	20,904
其他設備	13,548	1,139	413	(2,978)	11,296
合 計	<u>\$ 436,068</u>	<u>98,343</u>	<u>1,644</u>	<u>-</u>	<u>532,767</u>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金 額
土地	\$ 2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4,000
合 計	<u>\$ 4,022</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 分 類 (註)	期末餘額
商場品牌辨識系統	\$ 1,273	-	173	-	1,100
電腦軟體費	481	2,973	575	-	2,879
網站設置費	68	85	79	-	74
其他無形資產	\$ 1,822	3,058	827	-	4,053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別	摘 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年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擔保品
永豐忠孝	擔保貸款	\$ 195,000	100/11/18~101/11/18	1.25%	200,000	註

註：以位於新竹之土地及建築物抵質押。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應付帳款：	
聯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62,641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25,150
英屬開曼群島商香奈兒精品股份有限公司	21,084
其他(均小於5%)	<u>219,279</u>
合 計	<u>\$ 328,154</u>

應付費用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194
應付員工紅利	9,289
應付董監酬勞	9,289
應付加工費	14,934
應付消耗品及修繕費	5,097
應付勞務費	7,948
應付顧問費	19,679
應付稅捐	25,665
其 他	<u>32,447</u>
合 計	<u>\$ 153,542</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尚瑞企業有限公司	貨 款	\$ 32,333
寶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9,537
精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9,225
新潤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10,625
金泰林鑄材有限公司	"	11,261
森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19,350
其他(均小於5%)	"	84,095
合 計		<u>\$ 176,426</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其他應付票據	\$ 318
應付設備款	2,088
代收 款	409
暫收 款	754
合 計	<u>\$ 3,569</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發行公司 或債權人	摘要	契約期間	利率	借 款 金 額		保證機構 或擔保品
				一年內 到期部份	一年以上 到期部份	
中信銀行等四家參貸銀行	營運週轉	99.12.24~102.12.24	2.1695%	342,870	457,130	註3
華南銀行	購置機器設備	95.04.25~102.04.25	2.125%	20,000	10,000	註2
合庫商銀	營運週轉	98.04.23~113.04.23	1.95%	91,352	1,172,447	註1
合庫商銀	營運週轉	100.12.29~107.12.29	1.8%	-	500,000	註1
新光銀行	營運週轉	99.12.30~102.12.30	2.08%	60,000	240,000	註3
台新商銀等五家參貸銀行	營運週轉	100.6.30~103.6.30	2.0642%	-	800,000	註4
兆豐銀行	營運週轉	100.12.29~102.12.28	1.74%	-	196,950	註5
永豐銀行	營運週轉	100.11.18~103.11.18	1.845%	-	500,000	註6
減：聯貸案主辦費					(5,570)	
				<u>\$ 514,222</u>	<u>3,870,957</u>	

註1：以位於台中市之土地及建築物抵質押。

註2：以機器設備抵質押。

註3：以持有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股票抵質押。

註4：由UEA持有CMI股票為本公司作擔保。

註5：以位於台北市之土地及建築物抵質押。

註6：以位於新竹之土地及廠房抵質押。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存入保證金	\$ 3,239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913
土地增值稅準備	28,979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u>9,872</u>
合 計	<u>\$ 114,003</u>

銷貨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製造業：	
鋼 筋	\$ 1,500,720
模 具	17,528
鑄 件	<u>1,022,446</u>
小 計	<u>2,540,694</u>
買賣業：	
鋼 筋	-
銑 鐵	373,396
煉鋼生鐵	61,808
小 計	<u>435,204</u>
商場：	
租賃	39,169
專櫃銷貨收入	<u>2,012,267</u>
小 計	<u>2,051,436</u>
其他營業收入	<u>27,946</u>
營業收入淨額	<u>\$ 5,055,280</u>

註：上列金額係已減除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金額24,784千元後淨額。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期初原料	\$ 752,372
加：本期進貨	1,312,267
原料盤盈	542
減：期末原料	(406,329)
直接出售原料	(43,466)
轉入費用	(2,298)
本期耗用原料	<u>1,613,088</u>
物 料	
期初物料	5,389
加：本期進料	127,484
物料盤盈	73
減：期末物料	(8,549)
出售物料	(102)
轉入費用	(574)
本期耗用物料	<u>123,721</u>
直接人工	51,370
製造費用	<u>361,106</u>
製造成本	2,149,285
加：期初在製品	37,497
本期進貨	3,854
減：期末在製品	(95,094)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25)
製成品成本	<u>2,095,217</u>
加：期初製成品	90,579
本期外購	230,435
減：期末製成品	(234,746)
製成品盤虧	(1,702)
轉列費用	(452)
銷售成本—製成品	<u>2,179,331</u>
期初商品存貨	145,309
加：商品進貨	2,157,752
減：期末存貨	(114,171)
轉列費用	(1)
銷貨成本—商品	<u>2,188,889</u>
加：出售原物料成本	43,568
模具成本	12,281
盤虧	1,08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19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25
營業成本	<u><u>\$ 4,415,285</u></u>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暨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推銷費用</u>	<u>管理及總務費用</u>
薪資支出	\$ 14,999	68,768
租金支出	-	24,722
運 費	26,750	25
出口費用	8,589	-
勞 務 費	150	23,384
折 舊	300	69,492
廣 告 費	25	20,540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	12,161	136,134
合 計	<u>\$ 62,974</u>	<u>343,06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顧問收入	\$ 4,119
裝補收入	11,574
股利收入	14,108
運費收入	2,346
其 他	12,034
合 計	<u>\$ 44,181</u>